



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追查山东省龙口市检察院检察官吕莎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罪责通告

(2026 年 9 月 26 日)

自 1999 年 7 月以来，山东省龙口市公、检、法、司和“610”系统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，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，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，非法抓捕、关押、酷刑虐待、庭审、无罪判刑，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、致残、致死。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。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。

追查案由简介：吕莎莎，女，山东省龙口市检察院检察官。近年来，吕莎莎在龙口市检察院非法起诉法轮功学员中多次充当公诉人。对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，吕莎莎死心塌地地执行迫害政策，使郭美学、崔秀菊、栾艳萍、李玉芳、刘海燕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起诉、冤判入狱。

2024 年 2 月 28 日，法轮功学员郭美学被龙口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，吕莎莎作为负责审查起诉的承办人，未认真履行监督职能，漠视公安侦查过程中先立案，后搜查证据的违法行为，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对郭美学非法提起公诉。吕莎莎的行为直接导致郭美学被冤判 2 年。吕莎莎还对郭美学家属依法递交的《不移送审查起诉、撤案申请书》、《羁押必要性审查申请书》、《变更强制措施申请书》等法律文书置之不理，既不回复也不说明；在证据与罪名没有关联性的情况下，坚持对郭美学进行起诉，使无罪之人受到法律追诉，吕莎莎已涉嫌“滥用职权罪”、“徇私枉法罪”等刑事犯罪。

2025 年 7 月 17 日，龙口市公安局组织策划了大范围绑架法轮功学员事件。崔秀菊、栾艳萍、李玉芳、刘海燕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。8 月 22 日，吕莎莎对崔秀菊等上述法轮功学员非法提起公诉。在吕莎莎的执意迫害下，刘海燕被非法判刑 5 年，崔秀菊、栾艳萍被非法判刑 3 年 9 个月。李玉芳被非法判刑 2 年 6 个月。目前 4 名法轮功学员都被非法关押在山东省女子监狱遭受迫害。

吕莎莎作为公诉人，长期、反复参与涉及法轮功学员案件的非法起诉、审理和判决，其行为已构成滥用司法权力和侵犯人权的罪行。吕莎莎亦成为中共当局迫害法轮功的帮凶，其对法轮功学员犯下的罪行必将受到追究和惩处。

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：山东省龙口市检察院检察官吕莎莎。

我们的原则是：谁犯罪谁承担、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、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。根据这一原则，所有在组织、单位、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。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，并被绳之以法。

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、反人类罪！与纳粹战犯同罪，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，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责任。自首坦白、弃暗投明、举报他人罪恶、争取立功赎罪，是唯一的出路！

“追查国际”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，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，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，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，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，严惩凶手，警醒世人。

电话：001-347-448-5790 传真：001-347-521-2099，邮址：P. O. Box 84, New York, NY 10116, USA

网站：<http://www.zhuichaguoji.org/> <http://www.upholdjustice.org>



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附件 2：江泽民等中共官员涉嫌“群体灭绝罪、反人类罪及酷刑罪” 被诉、判一览表

被告	起诉地点及机构	起诉时间	被告罪行
江泽民、曾庆红、罗干	北京	2000 年 8 月 29 日	违反国家宪法
江泽民、曾庆红、罗干	联合国酷刑委员会	2002 年 10 月 17 日	酷刑迫害法轮功
江泽民	美国	2002 年 10 月 22 日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曾庆红及 610 办	国际刑事法庭	2002 年 10 月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罗干、李岚清	比利时、台湾、韩国	2003 年 8 月、11 月、12 月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罗干	西班牙	2003 年 10 月 15 日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等 16 名中国官员	德国	2003 年 11 月 21 日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罗干	加拿大、波利维亚	2004 年 3 月、11 月	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
江泽民、李岚清和罗干	希腊、智利	2004 年 8 月、11 月	酷刑、虐待罪
江泽民	澳洲、新西兰、	2004 年 9 月、10 月	酷刑罪、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李岚清	荷兰	2004 年 12 月	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
罗干	冰岛、芬兰、亚美尼亚、摩尔多瓦	2003 年 9 月 8, 11, 16, 18 日	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
周永康(公安部长)	美国	2001 年 8 月 27 日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
李岚清	加拿大、法国	2004 年 11 月、12 月	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、反人类罪
刘淇、夏德仁	美国(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)	2002 年 2 月 7 日	群体灭绝罪、反人类罪行
赵志飞(湖北 610 负责人)	美国(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)	2001 年 6 月	酷刑、反人类罪
吴官正(山东省委副书记)	塞浦路斯	2003 年 10 月 27 日	群体灭绝罪、酷刑、反人类罪
潘新春(中领馆副领事)	加拿大(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)	2003 年 8 月 1 日	诽谤罪
孙家正(文化部部长)	法国	2004 年 1 月 28 日	酷刑罪共犯
《华侨时报》	加拿大、美国	2001. 11、2002. 5	诽谤和煽动仇恨
《星岛日报》	加拿大、美国	2001. 12、2002. 5	诽谤、过失及煽动仇恨
所有参与迫害的之中共官员	联合国人权委员会	2004 年 2 月	酷刑罪和群体灭绝罪
刘京(公安部副部长)	加拿大	2004 年 3 月 11 日	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、反人类罪
王渝生(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)	瑞士日内瓦	2004 年 4 月 16 日	酷刑罪
薄熙来(原辽宁省省长)	美国	2004 年 4 月 22 日	酷刑罪、群体灭绝罪、反人类罪
王太华(安徽省委书记)	美国	2004 年 5 月 24 日	反人类罪及酷刑罪
王旭东(前河北省委书记)	美国	2004 年 6 月 21 日	酷刑罪
赵致真(原武汉市电视台台长)	美国	2004 年 7 月 14 日	教唆酷刑、教唆仇恨、凌虐人犯致死罪
陈至立(国务委员、前教育部长)	坦桑尼亚	2004 年 7 月 19 日	酷刑、凌虐人犯致死罪
李长春(政治局常委)	法国	2004 年 7 月 2 日	酷刑罪
王茂林(中央“610 办公室”主任)	加拿大	2004 年 11 月	酷刑罪、非法拘留
黄菊(前中国国务院副总理)	爱尔兰	2004 年 11 月	酷刑罪
贾庆林(前北京市委书记)	奥地利、西班牙	2004 年 9 月	酷刑罪
苏荣(甘肃省委书记)	赞比亚	2004 年 11 月	酷刑罪、反人类罪
郭传杰(中国科学院 610 主任)	美国(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)	2005 年 2 月	酷刑罪、群体灭绝罪
江泽民、李岚清、罗干、中国驻日本大使馆	日本	2005 年 4 月 12 日	群体灭绝罪、诽谤罪
江泽民、李岚清、罗干、刘京、王茂林	瑞典	2005 年 6 月 13 日	参与谋杀、酷刑和绑架罪
徐光春(河南省委书记)	美国(世界人权组织刑事诉讼)	2005 年 7 月 21 日	酷刑罪、群体灭绝罪
李元伟(辽宁凌源监狱管理局局长)	法国	2005 年 7 月	酷刑罪
贾春旺(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)	丹麦	2005 年 8 月	酷刑罪
林炎志(吉林省委副书记)	加拿大	2005 年 10 月	反人类罪
黄华华(广东省省长)	加拿大、美国	2005 年 10 月	酷刑罪、群体灭绝罪、反人类罪
罗干	阿根廷	2005 年 12 月	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

电话：001-347-448-5790 传真：001-347-521-2099，邮址：P. O. Box 84, New York, NY 10116, USA

网站：<http://www.zhuichaguoji.org/> <http://www.upholdjustice.org>



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“追查国际”关于全面启动“全球监视追踪系统”的公告

2004年7月15日由追查国际协调多个人权团体和个人建立的“全球监视追踪系统”，分布于110多个国家近500个城市的全球网络系统，有效地监视、追踪定位在中国大陆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党政官员，尤其是那些涉嫌部署、抓捕、洗脑、虐待、酷刑和谋杀法轮功学员的凶手，和直接参与信息封锁、舆论煽动、非法判刑的责任人。以帮助受害人及时对其采取法律行动。

自“全球监视追踪系统”成立以来，在海外起诉过程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，曾成功的定位了包括舆论界和科技界打手赵致真、郭传杰在内等多个迫害法轮功的嫌犯，帮助确定了起诉地点，保证了法庭传票的顺利送达等法律程序。

法轮大法学会2005年10月9日发布公告：从即日起，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，从事新的犯罪行为，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，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控告和民事求偿，追究其刑事责任，并寻求经济赔偿。

追查国际于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全面启动“全球监视追踪系统”。对每日新发生的重大迫害案件进行立案，定期发布调查结果，将涉案凶手和直接责任人列入全球监视追踪名单，以确保在其离开中国大陆时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。

追查国际促请中国大陆的受害者和正义人士，协助我们监视追踪本省、地、市、县继续迫害法轮功的凶手和负有直接责任的中共各级官员，收集并及时举报这些人员出国访问的信息。请告知出访嫌犯的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职务和主要特征（有照片最好），其出访的国家、城市以及出访时间，有无海外不法资产和商业活动等。请将这些信息直接交追查国际或通过你们已有的可靠管道转交。

自本组织于2005年2月14日发表《追查国际致中共官员的公开信》以来，陆续收到一些省、市级官员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口头保证，还有部分参与过迫害的人员曾经表示愿意悔改并争取立功赎罪。本组织欢迎这种弃暗投明的行为。在此并正告顶风作案者，为你自己和你的家人着想，不要低估了民众寻求司法正义的决心和能力。

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电话：001-347-448-5790；传真：001-347.521.2099；

邮信地址：P.O.Box 84, New York, NY 10116, USA

网址：<http://www.zhuichaguoji.org/>，<http://www.upholdjustice.org/>

电话：001-347-448-5790 传真：001-347-521-2099，邮址：P.O.Box 84, New York, NY 10116, USA

网站：<http://www.zhuichaguoji.org/> http://www.upholdjustice.org